
开封市中医院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早期检测与 随访系统项目二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0-12

采 购 人：开封市中医院

代 理 机 构：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 0 二 0 年三月

招标文件编制批准表

我单位开封市中医院，招标工作委托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招标人：_____（印鉴）



我单位受招标人的委托，负责代理开封市中医院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早期检测与随访系统项目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机构：_____（印鉴）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9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其他要求	2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开封市中医院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早期检测与随访系统项目二次

二、**采购项目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0-12

三、**项目预算金额：**68 万元

四、**采购需求：**

- 1、资金来源：财政自筹资金，已落实
- 2、采购内容：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早期检测与随访系统 （详见文件）
- 3、项目地址：开封市中医院
- 4、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供货期及服务期限：供货期：30 天；服务期限：1 年
- 7、质量要求：合格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惩戒对象、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招标文件的获取**

-
1. 时间：招标文件下载时间 2020 年 4 月 30 日至 2020 年 5 月 9 日
 2. 地点：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
 3. 方式：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网上，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请供应商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 售价：0 元

5.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九、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020 年 5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 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2. 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投标人应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至 2020 年 5 月 9 日。

十二、本项目联系事项：

采 购 人：开封市中医院

地 址：开封市解放路右司官口段

联 系 人：侯女士

联系电话：0371-25616682

招标代理机构：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 楚先生

电 话：0371-22305218

地 址： 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双创科技中心 C 区 4 层

监督部门：开封市财政局

联系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23876034

通讯地址：开封市大梁路 242 号开封市财政局 1007 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招标文件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招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有差异，应以本表为准。

项号	内 容	说明
1	采购人	开封市中医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	项目名称	开封市中医院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早期检测与随访系统项目二次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采购内容	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早期检测与随访系统 （详见文件）
6	报价范围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
7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68 万元；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惩戒对象、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0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供货期及服务期限	供货期：30 天；服务期限：1 年

12	实施地点	开封市中医院
13	质量要求	合格
14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付 90%，10%作为质保金，质保金一年后无息付清
15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16	考察	不组织考察现场，各投标人自行考察。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进行调查取证，如材料不真实，采购人将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17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8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9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	/
20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
21	投标文件的密封	/
22	封套上写明	/
23	开标地点	开封市市民之家五楼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2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郑开大道三大街开封市市民之家五楼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详见当天电子显示屏）
27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2.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后，各供应商对电子响应文件自行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28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采购人

		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从省级相关专家库抽取。
2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u>3</u> 人。
30	签订合同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u>30</u>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		此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解释，未经事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答疑或修正前未提出的问题，开评标现场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解释；投标人或其他人不得有异议。 2、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对异议进行表决，以评标委员会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为对异议的最终解释。
3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1. 代理服务费：12000 元（不含税），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 2. 支付方式：现金或转账。
33	注意事项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评标,以下几点请注意: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企业电子签章。 2、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3、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5、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备注：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http://www.kfsggzyjyw.cn 办事指南-操作规程）；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 0371-23859291 。 6、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如下：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

		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无法解密、解密后乱码、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自己承担以上责任。 7、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35	投诉	供应商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接受质疑和异议的方式为直接递交纸质文件； 2、联系部门地址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市民之家 6041 房间；） 3、联系电话：0371-23152555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所述的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中标人”是指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经评审被最终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货物或服务”是指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内容及其他要求所述的所有物品、设备、装置和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服务的供应。

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投标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 “重大违法行为”系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包括澄清、修改、补充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相关媒体上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发出，各投标人应当时刻关注以上网站所发出关于本项目的相关通知。

2.9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 （1）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 （2）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3）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4）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 （5）不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规定的；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3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招标的规定。

注：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同时投标。

3.4 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惩戒对象、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采购需求、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等内容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其他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标办法

根据本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投标人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向采购人或与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联系解决。如果投标人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5.3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5.4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6、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招标文件公示期间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7.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

8.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资格要求、技术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3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4 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任何口头协议均不影响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任何条款和内容。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并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 计量单位

10.1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2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及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组成。

11.2 投标人必须对完整的项目进行投标，拆分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废标。

12.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完整的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3. 投标报价

13.1 报价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报价应具有唯一性，即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要求只进行分类分项报价的项目除外）。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14. 投标货币

本项目所有报价均使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投标报价。

15.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本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6.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16.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及装订

17.1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投标文件的密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

17.4 投标文件格式中凡是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处均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本招标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投标人）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

17.5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

17.6 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以及拟提供服务的详细描述。

17.7 投标文件的装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8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接收）地点为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8.2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8.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4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文件应按照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密封、签署，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字样。补充、修改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地点；

19.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20.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21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1.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1.2 未下载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1.3 一个投标人不止递交一套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文件的；

22. 资格审查

2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2.2 资格性检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有效，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投标无效。

22.3 资格性检查的内容包括：

招标文件“第五章中资格证明材料”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

(9)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从省级相关专家库抽取。

25.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6. 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6.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内容是否齐全)；

(5) 不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的；

(6) 所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中某项产品单价或总价出现两个报价的；

(7) 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 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以上符合性审查中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 则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

26.2 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6.3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 没有重大偏离。

26.4 重大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服务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 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的义务, 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6.5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 30.2 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29. 投标文件的澄清

29.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9.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9.3 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9.4 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要求做出澄清和答复。

30. 比较与评价

30.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为中标候选人。

30.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3. 评标方法和标准：见第六章；

30.4 同一品牌的认定：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31.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1.1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1.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中标结果的活动；

31.3 为保证中标结果的公正性，开标之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时，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在评标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31.4 采购代理机构不向未中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32. 废标条款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允许负偏离，不影响功能的除外）。

六、中标和合同

33. 中标通知

33.1 中标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公告；

33.2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3 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3.4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过期不交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另行确定中标人。（如有）

34.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34.1 采购人、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者从其规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4.2 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4.3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报相关部门备案；

34.4 合同双方如违约，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书

甲 方：

乙 方：

合同编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仅供参考)

甲方（用户方）：

乙方（服务方）：

甲乙双方本着相互信任，真诚合作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特定服务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1、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投标文件中所有的服务。

2、如果乙方在工作中因自身过错而发生任何错误或遗漏，乙方应无条件更正，而不另外收费，并对因此而对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赔偿以该项服务内容对应之服务费为限。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工作的延误，将由甲方承担相应的损失。

3、乙方的服务承诺：

1) 乙方接到甲方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网上提交等方式提出关于本项目服务的请求后，在两个有效工作日内给予响应并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服务, 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标准进行。

4、工期:

5、项目实施地点:

6、质量标准:

7、履约保证金:

二、服务费的支付

1、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人民币元整)。

2、如果甲方要求扩大项目范围, 或因甲方改变已经议定的项目内容导致乙方需重复进行项目步骤, 乙方将需要重新评估上述费用结构。

3、甲乙双方一致同意项目服务费按阶段以人民币形式支付。每阶段末, 甲方将在验收确认该阶段服务完成合格, 并且乙方发出该阶段工作的费用账单及正式有效的税务发票后个工作日内, 向乙方支付约定的费用。

4、付款方式约定如下:

4.1 设备及配套设施:

4.2 服务费用:

三、服务的变更

甲方可以提前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要求变更或增加所提供的服务。该等变更最终应由双方互相商定认可, 其中包括与该等变更有关的任何费用调整。

四、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如对协议条款规定的理解有异议, 或者对与协议有关的事项发生争议, 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进行协商。协商不能解决的, 任何一方可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五、其他

1、本合同中所用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 而不影响对本合同的解释。

2、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产生书面文件, 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 具备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3、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和变更需要用书面形式, 并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签字：

地点：

日期：

代表签字：

地点：

日期

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其他要求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项目功能：自主神经病变早期检测及糖尿病并发症发病风险评估及疗效随访系统，支持周围远端神经病变、心脏自主神经病变、糖尿病肾病等相关疾病的研究。包括相关软件设备

二、设备要求

*1. 产品要求全部原厂产品

+2. 产品拥有独立知识产权及专利

+3. 拥有国际，国家，行业对医疗检测类设备相关认证

+4. 拥有独立数据库模板数量： ≥ 30000 例；

+5. 符合医院需求的检测要求：基于神经电生理方法，采用小于 4V 的低压直流电，通过 ≥ 10 个以上不同的电位点，检测人体的反馈电流信号，结果可直观反映小神经早期受损的情况；检测过程中不能有不快感，对人体安全无刺激；

*6. 检测状态：不受是否空腹或运动后等条件限制，检测过程无创无痛，患者依从性好；

*7. 具有自动检测、自动调节、自动分析，自动存储功能，达到定量检测和准确评估；

+8. 可通过该仪器检测小神经的恢复情况，评估患者用药效果；

*9. 报告：可自动存储电子版报告也可手动打印，自动生成医生报告和患者报告；

*10. 报告内容：内置模板也可自行修改饮食建议、运动建议、日常生活建议、可选择常用药列表等信息，医生可随时为患者录入电子病历；

★11. 检测结果：需要客观反映周围神经早期受损，对小神经受损检测指标的准确性，应与小神经纤维检测的金标准——皮肤活检，高度一致；

+12. 可手动选择人种或地区，且不同地区人种的检测结果，正常值取值范围应有所区别；

★13. 随访功能：自动关联同一测试者的历史数据，可选择不同检测时间的数据自动绘制随访图表，并可打印随访报告进行对比，改善治疗方法；

★14. 检测指标：可定量反映左右手、足小神经受损情况；自动计算双手、双足受损平均不对称性；能间接反映心脏自主神经病变风险；糖尿病肾病得分（对照 GFR 肾小球滤过率）；

★15. 先进性：使用该品牌旗下的产品开展的国内外医学研究具有国际行业代表性，并已在具有代表性的高分 SCI 医学期刊上发表论文。

+16. 通用性，该仪器还可用于其他主神经相关疾病的研究。

★17. 行业代表性：该设备在国内应有不少于 3 家三甲以上医院用于研究并已发表可确认的成果。

*18. 质量控制：使用智能可更换部件，降低磨损造成的误差，确保检测精度；检测过程中监测患者是否移动；可定时提醒操作人员对设备进行自检；

+19. 数据安全：对用户权限进行分级化管理，拥有至少 4 个以上医生账户可供登录，并可设置不同的密码进行保护；

*20. 采用两种以上格式存储用户数据确保安全：

*21. 可将所有加密数据导出至移动存储设备备份；

+22. 可将全部数据导出至一张 excel 表格，服务科研；

*23. 配套计算要求：硬盘 $\geq 60\text{G}$ （固态）；内存 $\geq 4\text{G}$ ；

*24. 至少为 15 英寸以上电容触摸屏；板载 USB 接口 ≥ 4 个

*25. 具备无线网络传输功能，可实现局域网功能，使检测数据多科室网络化共享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特别提醒：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性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印刷（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清晰可辨、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采购人：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 标 函·····	所在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所在页码
三、授权委托书·····	所在页码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所在页码
五、开标一览表·····	所在页码
六、报价明细表·····	所在页码
七、技术响应书·····	所在页码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所在页码
九、技术部分 ·····	所在页码
十 、实施培训计划及服务承诺·····	所在页码
十一、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十二、开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所在页码
十三、招标文件要求的以及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	所在页码

一、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以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供货期及服务期限_____质量要求达到_____参加投标。明细见开标一览表。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营业执照注册号：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营业执照号						
税务登记证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资质证书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组成联合体的，应提供联合体各方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供货期及服务期限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六、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编号	技术指标名称	技术参数	价格
...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七、技术响应书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 招标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九、技术部分

十、实施培训计划及服务承诺

十一、资格证明材料

1、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材料：

1.1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2 提供企业近三个月（2018 年 9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

1.3 提供经审计的完整的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需附开户许可证）出具的资信证明。

1.4 投标人开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信用查询记录外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惩戒对象、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十二、开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十三、招标文件要求的以及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1、据汴公管办[2018]24号文件三、规定：为加大对围标，串标的治理力度，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如下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标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一）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三）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标准分别进行独立评审。

初步评审

审查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 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供货期及服务期限	供货期：30 天；服务期限：1 年
资格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信用查询	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惩戒对象、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 和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 www.ccgp.gov.cn ）】
	财务状况证明	提供经审计的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需附开户许可证）出具的资信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2018 年 9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2018 年 9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注：依据财政部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的规定，资格审查由采购人完成。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数	评审原则与标准
1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2	技术部分	产品技术指标	30 分	《设备清单要求》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0 分。加★项为重要性能要求，每一处“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加★项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进行证明，超过 3 条加★项不满足，则技术部分得 0 分。
3	商务部分	业绩证明	8 分	提供 2016 年后相关同类产品合作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8 分。
		资质证明文件	12 分	1、★为保证系统数据安全性，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技术支撑单位一级得 3 分，二级得 1 分，其它不得分。（投标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2、★为保证系统先进性，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荣获过国家级科技进步奖或国家级技术发明奖的得 3 分。（开标时须提供所有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3、★为保证设备良好的节能环保性，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曾获得国家环境保护部环境认证中心授予的中国环境标志优秀企业得 3 分。（投标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作为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4、★为保证产品质量，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为全国百佳质量诚信标杆示范企业，（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能力 及售后服务	20 分	1、投标文件完整性、规范性：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的完整性、规范性及装订、详细的目录、页码填写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0-3 分）。 2、有详细的培训方案和承诺得 0-12 分； 3、有其它实质性优惠承诺 0-5 分。
--	--	---------------	------	--

注：

-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所有投标文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技术及服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2、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按本章第 1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价格部分进行打分，计算出得分 A；
 - （2）按本章第 2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进行打分，计算出得分 B；
 - （3）按本章第 3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进行打分，计算出得分 C；
- 3、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投标人得分=A 十 B 十 C。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 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评标开始后的任何外来证明。